

2023年绿化承包合同 荒山承包合同(通用9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绿化承包合同篇一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制定以下承包合同。

一、四至边界

东至西至

南至北至

承包面积：共亩。

二、承包费

1、承包费每年元。从年月日开始交纳承包费，以后每年的月日必须交清当年的承包费。

2、一次性交清 元。

三、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为年，年月日—一年月日。在承包期内，乙方对承

包荒山有继承权，如需转让承包权，需经甲方、鉴证方同意。

四、在承包期内，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向乙方提供宜林荒山，并对发包的荒山行使所有权、拥有监督权。
- 2、协助乙方保护荒山绿化成果，乙方举报偷伐树木、破坏植被、上山放羊的行为，甲方应配合有关部门进行严肃处理，保护承包者的合法权益。
- 3、指导乙方按上级要求进行荒山绿化。承包区内，原有村集体分给个人的树木、承包给个人的土地、产量地以及土地边4米荒坡仍归原所有人，乙方不得栽树、砍伐或破坏，只有看管义务。
- 4、对乙方的绿化目标完成情况及保护情况进行监督，未经甲方同意，不准乙方在承包区内自行或允许他人进行采石、采砂、挖土、建筑、放牧、养羊等行为，发现有上属情况、经警告不停止的，甲方将废除承包合同和承包金，将荒山收回另行发包他人。

五、在承包期内，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对所承包的荒山行使生产经营权，收益归乙方，所栽树木所有权归乙方。
- 2、乙方负责承包荒山的防火、防盗伐工作。
- 3、乙方发现有盗伐树木、破坏植被、牛羊进林区等行为，除立即制止外，还应及时上报村委和上级部门，由村委配合有关部门严肃处理。
- 4、未经林业部门和村委批准，不得随意砍伐或卖伐树木。

5、在承包期限内，如因国家、集体建设(如：公路建设、旅游开发、矿产、水利资源开发、外商投资开发、大型公益性事业等)需占荒山，乙方应顾全大局，在获得适当合理折价(按当时市场价)赔偿后，无条件中止承包合同。

六、违约责任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如有违约，对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乡政府、市林业局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鉴证方：

年月日

绿化承包合同篇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有效使用荒地，促进运城市盐湖区上王乡子谏村的经济发
展，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荒山承包经营合同，以
资双方共同遵守履行。

1.1甲方发包给乙方的土地性质为荒山，位于运城市盐湖区上
王乡子谏村，甲乙双方共同勘查确定的四至边界为：东至 ，

西至 ，南至 ，北至 。（双方勘查确定的承包土地界址图作为本合同附件一）

1.2 双方确认，本协议项下承包土地面积为 亩。本合同生效后，该荒山如经甲、乙双方或任何第三方平整、改造、修葺后总面积发生变化的，承包土地面积及承包金数额不再变更，仍以约定的土地面积及承包金数额为准。

1.3 本合同项下的地貌现状为荒山、荒坡，荒山、荒坡范围内如果存在具有经济价值的林木、种植物或其他附属物(地上附属物)，双方在办理承包交接手续时应对地上现有附属物登记造册，协商补偿价格，由乙方将地上附属物补偿款一次性支付给甲方，甲方向地上附属物的实际所有人发放或付清补偿款。

1.4 甲方承诺和保证其对上述土地享有集体土地所有权，有权对上述土地发包。

1.5 甲方承诺上述土地不存在权属争议及其他任何争议，任何单位、组织及个人对上述土地范围内没有权利主张，甲方对上述土地拥有独立的发包权。

本合同项下土地承包经营用途为发展林业经济、农业经济，包括各种林木种植、经济作物种植及养殖。

3.1 本合同项下土地的承包期限共计 年，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3.2 承包经营期限届满后，乙方如需继续使用承包土地，应在承包期限届满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应优先将本合同项下土地发包给乙方，双方另行签订新的承包合同。

4.1 双方商定：本合同项下土地承包金为 元/年/亩，每年土地承包金数额为 元，合同期限内土地承包金总额为 元人民

币。甲方承诺承包期限内的土地承包金单价及承包金总额保持不变，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高或变相提高承包金单价及承包金总额。

4.2 土地承包金每五年支付一次。第一期：甲方免除乙方 年 的土地承包金 元，乙方实交 元，应于本合同生效后五日内一次性交清。此后，乙方应当在每期届满后三个月内向甲方支付本周期的全部承包金。甲方收到承包金时应当向乙方出具收款收据。

4.3 乙方支付给甲方的承包金已包括甲方应向国家(集体和个人)缴纳的一切税收和费用，承包期内除本合同约定的承包金外，甲方不得收取其他任何费用且不得以任何理由提高或变相提高承包金。

4.4 乙方应按照约定数额及期限向甲方支付承包金，如乙方迟延履行，每迟延一天，应按逾期金额的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月日：

绿化承包合同篇三

在人们愈发重视契约的社会中，很多场合都离不开合同，签订合同是为了保障双方的利益，避免不必要的争端。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关于荒山承包合同范本，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村民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 职务：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为有效开发利用甲方荒山、荒沟资源，增加甲方集体经济的收入，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乙方承包经营甲方荒山、荒沟事宜，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承包标的的位置、四至范围、面积、权属：

1、位置：

2、四至范围：

东：南： ； 西：北： ；

3、面积：

4、权属：标的物为甲方集体经济组织所有，甲方具有处分权。甲乙双方盖章确认的四至范围示意图作为本合同书附件一。

第二条、承包期限为30年，自 年月 日起至年 月日。

第三条、承包费用及支付方式：

乙方自承包之日起，在承包地内如挖沙、取土所得费用，按纯收入的 %向甲方提交，做为集体经济收入。

第四条、本合同条款，甲方保证已经组织村民或村民代表会议讨论，并获得村民或村民代表三分之二以上多数通过，即视为承包事宜已通过民主议定程序。

村民或村民代表会议决议作为本合同书附件二，甲方保证村民或村民代表签字的真实性。

第五条、通往承包地点的道路、便道，乙方有权无偿使用和进行维修，不需另行支付费用。乙方因承包经营需要从甲方

处接水、电，甲方应当允许，相应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在承包年限内，乙方在对承包土地开发、建设、利用、经营过程中，如果与村民发生矛盾，甲方有义务予以协调处理。

乙方在办理立项、建设、规划等事项审批时，需要甲方提供手续等方式协助的，甲方应当予以协助。

第七条、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理由由主张本合同无效，包括不得以程序、权限等理由主张无效。否则，视为违约。

第八条、在本合同有效期间，甲乙任何一方不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第九条、本合同履行期间，不因下列情况发生改变，而影响双方履行各自义务：

- 1、甲方或乙方的负责人、经办人变更；
- 2、甲乙双方名称改变；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可以协商予以补充；补充合同视为本合同书的有机组成部分。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承诺，应当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万元，给对方造成损失的，除支付违约金以外，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赔偿范围包括实际损失和可得利益。但任何一方对于因发生不可抗力且自身无过错造成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均不需负法律责任，但应及时书面告知对方，并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损失。

第十二条、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可向当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三条、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确认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 日 年月 日

发包方：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为充分利用自身闲置资源，提高资源价值，经全体村民户主一致表决通过，同意将阳和坪荒山承包给乙方。为此，经双方共同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自愿将阳和坪荒山承包给乙方，乙方自愿承包。四至界限为：东与巡田乡界境线交界；南与东安大庙口林场紫云工区阳和坪新东交界处为界；西与赵海成承包交界；北至各农户责任山(岩老头齐脊倒水)为界。

二、甲方自愿将此荒山出租承包其最重要的首要条件就是要求乙方在协议签订之后，马上动工修通响水岩至阳和坪的护林防火道路，路一年之内全部修好，山六年之内全部消荒，六年以后未消荒的剩余荒山地甲方有权收回。

三、承包年限为35年，即自20__年1月1日起至20__年12月30日止。到期乙方要无条件退包，甲方即时收回，包括地权、林权及证，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借故不退。

四、分成标准：甲方以荒山地入股分成，现有林木全部归乙方所有，新造林甲乙双方按二、八比例分成，即甲方占20%，乙方占80%，砍伐林木时的总产值除去砍伐工资、运输、砍伐

证标准开支再另行分成，有关单位向乙方收取管理费和造林全过程的所有开支由乙方单方承担，为公正起见，开始砍伐林木时，甲方必须参加与乙方共同管理经营，并可以双方公平竞标，山地界线纠纷以及甲方内部纠纷，甲方全权负责处理，与乙方无关。

五、在承包期限内，不管乙方的承包经营情况怎样，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借口要求降低或提高承包比例分成，乙方不得以承包状况差为由而要求降低分成，甲方不得因社会发展国家政策变异而要求提高分成。

六、甲方发包山场内现有的包括以后国家增划、增加的生态公益林补助款仍归甲方领取，但在承包期限内乙方自己争取的国家项目款、优惠待遇归乙方享有，承包期满后乙方不再享有。

七、在承包期限内，乙方对承包山场享有绝对的经营管理权，甲方村民不得随意进入乙方承包山场内进行伐薪、伐林，乙方为加强管理有权制订相应的管理制度和规章条约，甲方及全体村民应无条件支持遵守。

八、在承包期限内，乙方有权从甲方无偿获得道路的通行权，乙方因开发、经营的需要修建道路占用甲方的土地，甲方应当同意支持并负责调解好矛盾，经济开支由乙方负责，马路以响水岩为界，上段新修的由乙方负责维修，下段原有的由甲方负责维修。

九、在乙方承包期限内，因本地习俗，甲方村民病故，如选坟地，在乙方承包山场内，任其选于何处，乙方必须无条件答应和提供地方，如果有不属甲方村民的其它村人士进入乙方承包山场内选用坟地，乙方无权答应提供坟地，必须得到甲方同意。

十、承包年限满期时，未砍伐完的`林木，乙方不能要求延时

再砍，应由甲方无偿收回，砍伐完林木的空地，甲方也不能以任何借口要求乙方再补造。乙方在承包过程中，因管理经营所需所建置的设施工程和财物，归乙方全权所有，承包到期后，如乙方不愿继续承包，其设施工程不能拆除带走，如乙方愿意继续承包，在同等条件下必须优先乙方，而甲方不愿发包给乙方，那乙方所有设施工程和财物可以拆除带走，甲方需要的(除马路外)必须适当议价，甲方付现金给乙方。

十一、在乙方承包过程中，因经营管理所需办理林权证手续，甲方必须无条件提供相关资料，如果乙方将林权证用作抵押，只能抵押乙方股份，不能抵押甲方股份，更不能将甲方地权做抵押。

十二、本协议签订以后，一式六份，双方签字生效，发生法律效力，每条每款任何一方不得反悔或违反，否则，由违约方支付2万元的违约金，并赔偿守约方因此所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

甲方签字：_____ 20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签字：_____ 20___年___月___日

甲方__县__养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__，执行董事。

乙方__县__乡__村__村民小组。

负责人

为发展林业生产，培育和合理使用林木资源，加快荒山绿化，发挥森林蓄水保土、调节气候、改善环境作用，促进鲁山经济发展，根据上级开发荒山精神，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乙方将自己所有的坐落在 的荒山 亩发包给甲方从业种植等农业生产经营，地块南北长 米，东西长 米，四至为南至 ，北至 ，东至 ，西至(大_沟、小_沟堰滩的栗子树 亩除外，土地示意图见本合同书附件一)。

二、承包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承包费用为每亩每年 元，共计 元(大写：)。

四、合同签字当日甲方向乙方预付 年承包费用 元(含其中一次性补偿毁掉原荒山杂树款)，以后每年12月31日前付清当年承包款项。

五、对本合同条款，乙方已于 年 月 日召集村民代表会议讨论，获得村民代表会议全票通过(村民代表会议决议见本合同书附件二)。乙方依据该决议并根据该次村民代表会议的授权与甲方签订本合同书。

六、甲方在开发承包荒山期间，在同等条件下优先使用乙方所属村民，报酬由甲方承担。

七、甲方因植树需架设管道从河中取水，乙方不得干涉及收取任何款项，发生纠纷由乙方负责解决。

八、甲方在荒山承包荒山期间，所规划树木株距之间原先种植的树木，可随时采伐;行距之间原先种植的树木在新栽树木成活率达到60%以上后再采伐，所采伐树木由甲方自行处理。

九、乙方人员在采摘大南沟、小南沟堰滩栗子时，不得破坏甲方承包范围内的树木，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十、甲方取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只能用于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农业用途;在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甲方拥有原承包荒山范围内的一切使用权，乙方不得干涉。

十一、乙方同意甲方在不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的前提下，可以自主采取转包、转让、出租等方式实现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取得的收入全部归甲方享有，乙方不得对此主张任何权利。

十二、在本合同有效期间，甲乙任何一方不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十三、本合同履行期间，不因下列情形发生改变，甲乙双方仍应按本合同书约定内容履行各自义务：

- 1、甲方或乙方的负责人、经办人变更；
- 2、甲乙双方名称改变；
- 3、乙方分离为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村民委员会，或者乙方与其他村民委员会合并为一个村民委员会。

十四、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补充；补充合同视为本合同书的有机组成部分。

十五、如因本合同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解决；协商不成或者不愿协商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本合同书自双方当事人签章之日起生效。

十七、本合同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__县__养殖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乙方__县__乡__村__村民小组(签章)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绿化承包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为加快农村生态产业发展，促进农村林地、荒山的综合开发利用，发挥更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经甲乙双方协商，在平等双赢的前提下，签订以下合同：

一、甲方将本社毛家山周围林地、荒山约亩发包给乙方经营使用，界址东西南北，由乙方筹建生态农场。

二、毛家山林地荒山承包合同期为_____年，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毛家山林地荒山的承包金额为每亩300元，承包金实行年年支付形式，每年____月____日前付清当年承包金。

四、乙方在承包合同期产有下列权利：

1、综合利用和开发林地、荒地，对林地、荒地树、竹拥有所有权，有确伐和新栽种其它林竹等权利。

2、在承包范围内享有临时建设房屋、圈舍、道路、水渠、塘池、对坡、沟、坎有权挖填方和整治。

3、享有国家对上述承包范围内容各项补助或扶持资金。

五、甲方（含该社群众）应支持乙方正常的经营和管理，为

其发展提供良好的生产生活环境和治安环境，甲方负责召开本社社员大会，在同意发包林地荒地意见表上签字按上指印，将此表原件交付乙方保存。

六、合同到期，乙方将承包范围内的林地、荒地按现时状况交给甲方（含基础设施），其它动产属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继续承包的权利。

七、违约责任：如一方违约，赔偿守约方经济损失捌万元整。

八、本合同一式三份，双方当事人和官峰村委各执一份，签字生效，具有法律效益。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绿化承包合同篇五

第五条 批准及授权

本合同项下土地发包事项应当事先经甲方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作出同意的书面决议，由村民代表会议授权村委会主任与乙方签署本合同。（甲方村民代表决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二）。

第六条 承包土地的投资、经营和管理

6.1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依法对承包土地拥有独立使用权及投资、经营管理权，享有承包经营收益权。乙方在承包经营过程中如需在承包土地范围内进行种植、土地整理、挖填土方、

修路、引水、架电、铺设管线、搭建临时设施等，甲方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干涉。

6.2乙方在对荒山承包期间享有经营自主权，独立经营，自负盈亏。甲方对乙方经营亏损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不得以经营亏损为由请求减少或降低承包金数额。同时，如果在甲方承包盈利的情况下，无论甲方盈利状况如何，甲方不得以乙方经营获利为由请求乙方增加或变相增加承包金。

6.3甲方保证村民不得以任何理由或借口到承包土地区域内从事开垦、种植、放牧、取土等行为，不得进行堵路、堵门、停电、设置障碍、设卡收费等一切影响乙方经营的违法活动。承包土地区域内乙方可以进行封闭经营及管理，甲方确保本村村民不得擅自进入承包土地区域，或从事其他妨碍乙方承包经营的活动。

6.4甲方负责协调乙方与承包土地周边相邻单位、组织和个人之间的关系，排除和解决影响乙方正常承包经营活动中的各类矛盾和纠纷，提供良好的承包经营环境，保障乙方正常的承包经营活动顺利进行。

第七条 承包经营权的流转

7.1本合同约定的承包期内，乙方有权依法采取转让、转包、出租、入股、抵押或者其他方式进行承包土地流转，承包土地转让或流转之后，受让方或接受土地流转的第三方享有本合同约定的承包方同等权利。

7.2乙方向任何第三方转让承包经营权的期限为本合同约定的承包期限减去合同已履行期限后的剩余年限，在该期限内第三方有权依法自主承包经营。

7.3本合同承包期限内，如遇国家依法征收本合同项下的承包土地的，所有补偿金按如下方式分配：承包土地地上林木、

农作物、建筑物、构筑物等附属物等补偿金归乙方所有;土地使用权补偿金归甲方所有。

第八条 承包期满后的处理

8.1 本合同承包期满后,如甲方继续发包本合同项下土地时,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包权,双方同意继续承包的,双方另行续签承包合同。

8.2 承包期满如双方没有继续签订承包合同时,乙方有权处置承包土地地上的林木等各种附属物。如甲方同意接受承包土地上的林木、附属物等附属设施,应当按接收资产时的市场价值给予乙方合理补偿,补偿款以双方协商的价格或双方确定的评估机构做出的评估价值为准。待甲方付清补偿款后,乙方将林木、建筑物等附属设施移交给甲方所有。

第九条 陈述与保证

9.1 甲方是本合同项下承包土地的合法所有权人,甲方为签署本合同已按照《物权法》和《农村土地承包法》的规定获得本集体经济组织村民代表的同意或授权。

9.2 甲方保证在本合同签署前未在本合同承包土地上设置任何第三人权利,也不存在可能对乙方执行本合同构成障碍的其他任何权利瑕疵,并保证在本合同有效期间维持该等状态不变。

9.3 在本合同期满前,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主张收回乙方对该土地的承包权,不得单方面解除或终止履行本合同;在本合同期满后继续发包的,在同等条件下保障乙方享有优先承包权。

9.4 甲方保证提供一切便利条件确保乙方独立拥有该承包土地的使用权、自主经营权及其他相关权利和收益权,确保国

家和政府对该承包土地地上建筑物等附属设施、林木等的一切补偿金和优惠政策全部归乙方享有;并负责协调乙方就本合同项下的土地承包与政府主管部门、土地相邻方及村民之间的关系。

9.5 乙方有权自主经营管理承包土地;有权依法对承包的土地及地上附属设施、林木等采取转让、转包、出租、入股、抵押或者其他方式流转,甲方对此不得有任何异议并为乙方依法行使权利提供一切便利,积极配合乙方办理一切必要的手续;甲方保证承包土地流转后第三方享有本合同约定的与承包方同等的权利。

9.6 乙方保证按本合同约定金额、期限及支付方式向甲方支付承包金。

9.7 乙方保证搞好承包土地及周边的环境保护,不得在承包土地范围内进行有损环境保护的经营活动。

9.8 甲方应当积极协助乙方申请取得当地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等证书,办理权属登记证书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9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如发生下列情形变更的,甲乙双方仍应按本合同约定内容享有并履行各自的权利及义务:

(1) 甲方或乙方的负责人、经办人变更的;

(2) 甲乙名称、姓名改变的;

(4) 乙方发生分立、合并、清算、解散等情形,由乙方股东或继承人享有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并承担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本合同一经生效，即具有法律拘束力，甲、乙双方均应严格履行本合同，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违反合同约定，不得擅自变更、解除或终止本合同。

10.2本合同其他条款对违约金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如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项下应履行的义务，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方出现任何一项违约行为，应向守约方支付5万元人民币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则违约方应补足违约金与实际损失之间的差额，使守约方获得充分救济。如双方对损失计算存在争议时，约定损失计算方法为守约方每天损失额为 元人民币。

第十一条 附则

11.1本合同约定的附件构成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1.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3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其余文本提交批准登记部门备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共3页，当前第2页123

绿化承包合同篇六

甲方：

乙方：

为了开发利用山地森林资源，发挥山地的经济效益，甲方自愿将本村小组个人山地承包给乙方开发经营种植。现经甲、乙双方协商，双方签订合同如下：

一、乙方承包的山地面积及四向界址：

东至：为界；南至：；西至：；北至：（具体界址以勾图为准）。
乙方承包甲方的山地，总面积亩。

二、承包期限

总承包时间为年，承包期限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
至_____年___月___日为止。

三、山林租金及其它事项

- 1、年租金万元，乙方一次性付清给甲方。
- 2、如有群众进入乙方承包的山林地乱砍乱伐乱偷，由乙方自行处理。
- 3、承包期满后，乙方无偿将山林交回给甲方。
- 4、违约责任：在承包期限内，甲、乙双方必须履行合同，任何一方不得违约。
- 5、甲方在合同期内无权收回山林。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生效。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绿化承包合同篇七

随着人们对环境问题的重视, 各级地方政府都逐渐种植荒山造林绿化工程, 对于荒山承包合同你是怎样理解的? 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荒山承包合同范文, 感谢您的阅读。

甲方:

乙方:

一、甲方将自己所属的坐落在细茶窝一块荒山, 发包给乙方从事林业生产经营。(北以公路为界, 西以大茶窝为界, 东以陡山博为界, 南以乌龙尖为界。)

二、承包期限: 从20xx年12月开始至20xx年12月结束。

三、整个承包期限内, 承包费为50000元整(大写: 伍万元整)。

四、合同签字当日, 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全部费用伍仟元整, 合同同时生效。

五、乙方取得荒山承包经营权后, 只能用于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林业用途, 主要是植树, 也可以间作农作物和其他经济作物; 不得建筑永久性建筑。在政策法规允许范围内, 乙方拥有承包荒山的一切使用权和收益权, 甲方不得干涉。

六、承包期满，乙方将承包山交还甲方，此时，承包山上的树木由乙方自由处理，甲方不得干涉。

七、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任何一方不经对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若出现违约，将按民法追究违约方的经济责任。

八、本合同有效期内，因下列情形发生改变，甲乙双方仍然按照本合同书的约定，发行各自的义务和享有各自的权利。

1、甲方或乙方的负责人、经办人变更；

2、甲乙双方名称变更。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补充，补充合同视为本合同书的组成部分。

十、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一、本合同一式贰式甲乙双方当事人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甲方：

乙方：

甲方在 拥有荒山一处，面积约 亩。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甲方将荒山承包给乙方经营管理，并签订此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一、四至范围：

二、承包年限：，共计 年。

三、承包费：共计 整，一次交清。

四、此合同签订后，荒山归乙方经营治理管护，甲方以前的树木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干涉。

五、乙方要按照国家政策经营管理，绿化荒山，不能自行其是。

六、甲方代表人发生变化不影响合同的正常履行。

七、乙方代表人在承包期限内享有继承权。合同到期后，乙方有优先承包权。

八、在承包期限内，如国家政策发生变化，不能履行合同，甲方不退承包款。

九、乙方在合同期内栽植的果树、柴树到期后不准随意砍伐，由双方协商作价后卖给甲方。

十、此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共同协商处理解决。

十一、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存档一份。此合同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

乙方：

为发展林业生产，培育和合理使用林木资源，加快荒山绿化，发挥森林蓄水保土、调节气候、改善环境作用，促进鲁山经济发展，根据上级开发荒山精神，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乙方将自己所有的坐落在 的荒山 亩发包给甲方从业种植等农业生产经营，地块南北长 米，东西长 米，四至为南至 ，北至 ，东至 ，西至(大x沟、小x沟堰滩的栗子树 亩除外，土地示意图见本合同书附件一)。

二、承包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承包费用为每亩每年 元，共计 元(大写：)。

四、合同签字当日甲方向乙方预付 年承包费用 元(含其中一次性补偿毁掉原荒山杂树款)，以后每年12月31日前付清当年承包款项。

五、对本合同条款，乙方已于 年 月 日召集村民代表会议讨论，获得村民代表会议全票通过(村民代表会议决议见本合同书附件二)。乙方依据该决议并根据该次村民代表会议的授权与甲方签订本合同书。

六、甲方在开发承包荒山期间，在同等条件下优先使用乙方所属村民，报酬由甲方承担。

七、甲方因植树需架设管道从河中取水，乙方不得干涉及收取任何款项，发生纠纷由乙方负责解决。

八、甲方在荒山承包荒山期间，所规划树木株距之间原先种

植的树木，可随时采伐；行距之间原先种植的树木在新栽树木成活率达到60%以上后再采伐，所采伐树木由甲方自行处理。

九、乙方人员在采摘大南沟、小南沟堰滩栗子时，不得破坏甲方承包范围内的树木，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十、甲方取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只能用于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农业用途；在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甲方拥有原承包荒山范围内的一切使用权，乙方不得干涉。

十一、乙方同意甲方在不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的前提下，可以自主采取转包、转让、出租等方式实现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取得的收入全部归甲方享有，乙方不得对此主张任何权利。

十二、在本合同有效期间，甲乙任何一方不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十三、本合同履行期间，不因下列情形发生改变，甲乙双方仍应按本合同书约定内容履行各自义务：

- 1、甲方或乙方的负责人、经办人变更；
- 2、甲乙双方名称改变；
- 3、乙方分离为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村民委员会，或者乙方与其他村民委员会合并为一个村民委员会。

十四、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补充；补充合同视为本合同书的有机组成部分。

十五、如因本合同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解决；协商不成或者不愿协商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本合同书自双方当事人签章之日起生效。

十七、本合同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绿化承包合同篇八

乙方（承包方）：身份证号码：

为发展林业生产，加快荒山绿化，切实搞好我场退耕还林“退一还二”工程，发挥森林蓄水保土、调节气候、改善环境、减少自然灾害的作用，扭转以往荒山造林由甲方实施，又因经费短缺，无力管护，造成屡造屡毁的现象，现经胜利林场职工代表会议研究通过，甲方将部分荒山承包给热爱林业，责任心强，有志于荒山造林的职工。为维护双方合法权益，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甲方将坐落在的荒山亩，发包给乙方从业植树造林等林业生产经营，四至范围为：东至，西至，南至，北至。附草图及gps点。

二、承包期限为三十年，自20xx年5月7日起至20xx年5月6日止。

三、承包费及交付方法：承包费为1.00元/亩·年，亩×1.00××元/亩·年×30年=元，计人民币元整。在签订

本合同同时乙方一次性交给甲方。

四、乙方承包的荒山用地性质属于退耕还林工程中“退一还二”的荒山造林任务，国家不纳入退耕还林钱粮补助政策的面积范围，甲方也不予任何补助。

五、乙方承包经营荒山造林所得收益完全归乙方享有；乙方承包

经营荒山造林及管护所需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支付。

六、乙方取得荒山承包经营权后，在20xx年末前必须完成全部造林任务，并达到国家退耕还林“退一还二”工程要求的荒山造林树木成活率和保存率。

七、自签订本合同起至20xx年末，乙方承包的荒山造林，经国家退耕还林“退一还二”工程检查验收仍达不到要求的成活率和保存率，甲方将解除本合同，并将该荒山承包给他人造林。由此乙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含承包费）均由乙方自己承担。

八、根据荒山立地条件，遵循“适地适树”的原则，以及在总结近年来荒山造林经验的基础上，由甲乙双方共同研究决定整地方式、造林树种、树木株行距等。

九、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造林技术规程执行，甲方在乙方造林期间及时进行质量检查，提出技术标准要求，乙方必须接受和执行。

十、乙方必须维持承包荒山的林业用途，不得用于非林用途、建设或者毁林开荒、闲置荒芜等。乙方必须认真搞好幼林抚育管护工作。

十一、乙方必须切实做好护林防火工作，消除火灾隐患。乙

方不得自行或准许他人在承包的荒山上毁林开垦、采石、采土和进行其它毁林行为。甲方要求乙方将承包的荒山用网围栏围起来，并进行封山育林。

十二、甲方有权监督、检查、督促乙方合同的执行情况，有权制止乙方违反林业政策、破坏森林资源的各种违法行为。乙方必须接受甲方对其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服从甲方的规划和技术指导。

十三、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林木所有权、林地使用权归乙方所有。乙方按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可依法继承、转让、抵押、担保、入股等，但必须经甲方同意并按有关规定履行相关手续。

十四、因国家建设需要，征、占用乙方承包的荒山时，若乙方承包的荒山造林树木成活率和保存率，已通过国家退耕还林“退一还二”工程验收的，其属于乙方的补偿费由乙方领取；若未通过验收的，则该补偿费先由甲方领取并代为保管，待乙方在本合同规定的期限（20xx年末）全部通过验收后，一并全额发放给乙方；若乙方在本合同规定的期限（20xx年末）仍未通过验收的，该补偿费由甲方收取，同时甲方将该荒山另行承包给他人。

十五、依据国家有关禁牧的政策规定，为了保护乙方承包经营荒山及其它林地资源，甲方要求乙方必须做到：在承包经营的荒山上，在不改变林地用途，不占用林地面积，不影响林地树木生长的前提下，可以搞养殖业，但不得超过所承包的荒山范围，更不得在承包荒山外散养、散松牛、羊等牲畜。

十六、乙方在承包荒山造林期间，在同等条件下须优先使用甲方所属职工及其子女，报酬由乙方承担。

十七、甲乙双方必须信守本合同。若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时，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或无法完

全履行，相关条款已有约定的按其约定执行，没有约定的，违约方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守约方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十八、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收回承包给乙方的荒山，并转包给他人，由此乙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其乙方承包费也不予退还：

1. 改变荒山的林业用地性质、用途，进行非林开发、建设的；
2. 毁林开荒、荒芜荒山的；
4. 在承包荒山外散养、散松牛、羊等牲畜的。

十九、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并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二十、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送森林公安派出所及上级主管部门各一份。

甲方：

乙方：

合同签订日期□20xx年5月7日

绿化承包合同篇九

乙方（承包方）：_____

乙方就承包甲方荒山造林一事，甲乙双方根据我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合同法》、《森林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承包林地的地点、四至及面积

乙方承包甲方林地小地名：_____。四至：_____路；_____湾（_____湾山交界）；_____岭（_____湾交界）；北至公路面积_____亩。林地详细四至界线见附后的万分之一地形图。

二、承包方式、期限

乙方承包甲方荒山造林，乙方拥有承包甲方荒山造林后林木的所有权和使用权。承包林木所得收益甲乙双方采取比例分成方式。林地承包期限为_____年，即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三、分成方式

承包林地上林木的所得收益由甲、乙双方按比例分成，甲方享受林木收益的30%，乙方享受林木收益的70%（若林木由乙方自行采伐出售须扣除采伐时的税收、人工费、搬运费及其它杂费）。承包期内，在不损害甲方利益情况下，乙方有权将林木所占份额由子女继承或出让给第三方，甲方不得阻拦。

四、责任和义务

承包合同签订后，乙方负责完成造林任务并承担管护责任，并使成林。其生产人员安排及生产方式由乙方自主决定，甲方无权过问。造林和管护所需资金由乙方金额承担。甲方必须保证承包林地权属清楚、无山林纠纷，并协助乙方防止山林火灾和人畜破坏。若发现村民耕牛等牲畜在造林地放牧或人为毁坏林木，乙方一经查实有权依乡规处罚。未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在承包林地内从事其它非林业生产活动（如放牧、挖矿、取土等）或出让给第三方。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办理好有关林权证书。

五、甲方林权证不能抵押出卖，如果抵押出卖，后果自负

六、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一方不履行合同或者不完全履行合同的，依据《合同法》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给对方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在林地承包期内发生争议的，尽量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解决。

七、其它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八、生效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县林权办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